

# 透支11万元 4年后要还44万元

专家称信用卡透支罚息高过贷款利息

信用卡是银行提供给用户的一种先消费后还款的信贷支付工具，目前使用信用卡消费的人越来越多，然而，信用卡在带给用户方便的同时，也给人们增添了一些麻烦，如没有按时还款而被收取高额利息和滞纳金就是其中之一。

今年7月，陕西西安市户县居民王某因涉嫌恶意透支40余万元被刑事拘留。

有关专家认为，各家银行的信用卡罚息制定相对偏高，而且全额罚息的规定也不尽合理，而信用卡利息和滞纳金大大超过本金的情况，也说明银行在信用卡未还款的惩处收费上有失公平。

## 犯罪案例

### 透支11.5万元 4年后要还44万元

经查，王某于2007年5月17日在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办理了一张信用卡，截至今年7月26日，他在银行透支178000余元，逾期1607天未还欠款，将近4年零5个月。被警方刑拘审查后，王某还交代他还先后在工商、交通、招商、中信4家银行办理了另外4张信用卡，而且都有长时间逾期不还欠款的情况。

通过5家银行提供的消费记录来看，截至2012年8月，王某分别拖欠民生银行17.8万元，中信银行13.2万元，工商银行6.1万元，招商银行5.3万元，交通银行1.8万元，共计44万余元。然而，在这44万元当中，王某实际刷卡消费和取现的部分只有11.5万元，其余的30余万元都是4年逾期未还欠款而产生的利息和滞纳金。

## 银行解析

### 即使只欠1元钱 也要按全额计息

在看守所里，王某觉得自己很冤枉，他认为银行信用卡透支收取的高额利息和滞纳金不合理，5张信用卡透支总额共11.5万元，按照推销员当初介绍的年息万分之五计算，4年下来，自己顶多欠银行利息5000元。

王某欠银行30多万元利息和滞纳金是怎么算出来的呢？王某欠款最多的民生银行信用卡中心业务人员解释，通常银行透支利息的计算方法有两种，一种为全额计息，一种为按未偿还部分计息。全额计息是指持卡人在到期还款日未能还清全部欠款，就要对全部消费金额进行计息，也就是从消费之日起到还清全款日为止，按每日万分之五计算循环利息。目前包括民生、中信等国内其他多数银行均采用全额计息。

如持卡人9月1日刷卡消费了10000元，而这个月只有这一笔消费。9月5日为账单日，9月25日最后还款日之前，持卡人全额还上10000元欠款，则不会产生利息。但如果持卡人25日到期未能全额还款，就算还了9999元，差1元未还，也要按10000元计息，从消费当天9月1日到还款日9月25日，共计24天，得出利息120元。而剩下的1元欠款也要计息，从9月25日开始到下月账单日10月5日，共计11天，得出利息0.0055元。最后循环利息相加，得出120.0055元。

## 计息揭秘

### 计算方法不同 相差6800倍

而按未偿还部分计息，同样是透支1万元，到期25日还清9999元，差1元未还。按照未偿还部分，也就是对1块钱计息，从消费当天9月1日到10月5日账单日为止，共计35天，利息共计0.0175元。

由此可见，按照全额计息所得利息120.0055元与按照未偿还部分计息得到的0.0175元，两者相差6800倍。



## 专家质疑

### 日息万分之五 高过贷款利率

在现实生活中，欠款不可能每次都是整数。由于银行ATM机不能识别零钱，选择这种方式还款的用户还了整数，欠零头的现象就会比较普遍。如果采用全额计息，几块钱的欠款也会产生较高的利息后果。

对此，法律专家认为，全额计息不符合消费者权利义务相对等的基本法理。

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说：

“消费者有义务就自己迟延还本付息的部分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，也就是说消费了5万元，还了49999元，只差1元没有及时还，那么银行追究我的违约责任，应当是基于一元钱，而不应当基于我整个的消费额度或者我的信用额度。因为还款的部分我是诚信的，没有给银行造成损失。”

调查中，法律和金融专家普遍认为，信

用卡按照未偿还部分计息比全额计息更为合理。不仅如此，对于日息万分之五的标准，专家也认为定得明显偏高了。

中央财经大学中国银行业研究中心主任郭田勇表示：“日息万分之五，这比银行正常贷款利率高得多，是存款利率的6倍，贷款利率的近3倍。但是考虑到因为它是罚息，可以高一些，但我们觉得这个万分之五还是偏高一些。”

## 遭到诟病

### 欠款未全部还清 滞纳金超过本金

除了利息之外，针对未按时还款银行会可能收取滞纳金，在王某涉嫌恶意透支一案中，他因逾期未还欠款而产生的滞纳金也远远超出了本金部分。其中，仅民生银行一家，从2007年办卡到王某2012年归案，共欠下本金3万余元，然而，5年间因逾期未还欠款而生成的滞纳金却高达11.5万

元。

调查中，记者发现，各家银行都为信用卡消费设定了一个最低还款额。到期还款日截止，持卡人没还够最低还款额时，银行除按照规定计收利息外，还要对最低还款额未还够部分按月收取5%的滞纳金费用。通常，不同银行对于最低

还款额的计算方法各不相同，但大同小异。

而滞纳金也是专家诟病的另一部分。扬州大学法学院副教授陈承堂表示：滞纳金是不断自我增值，所以我们在现实生活当中可以发现很多这种滞纳金，往往超过本金数倍。

## 银行只定最低限 滞纳金上不封顶

记者发现，银行滞纳金收费标准只规定了最低限而不设最高限的做法，很多消费者都表示无法接受。记者查阅了民生银行、中国银行、建设银行等多家银行的信用卡服务收费标准，滞纳金这一项都设定了最低收费限额，却并未设定最高限。法律专家认为，滞纳金属于违约金的一种，有督促持卡人按时足额还款的作用。然而，如果收取的滞纳金超过本金，就明显违反了民法通则中的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。

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表示，虽然滞纳金条款也写进了发卡行的发卡条约，作为一个合同条款，但是因为这是银行单方起草的，实际上消费者不可能就此与银行讨价还价，应当属于我们通常老百姓所说的霸王条款，也就是不公平的格式条款。

专家认为，我国各家银行的信用卡罚息制定得相对偏高，而且全额罚息的规定也不尽合理，而信用卡利息和滞纳金大大

超过本金的情况，也说明银行在信用卡未还款的惩处收费上有失公平。用户按时还款，遵守信用规则当然是必须的，没有按时还款支付利息或者滞纳金，这个制度本身也是合理的，但是如果处罚的金额超过了一定的限度，甚至将这样的措施当成银行增加收入的手段，那对于用户来说，银行反而成了不讲信用的一方，如何让信用卡收费更加合理，让信用卡更好地为用户服务，是各家银行和监管部门亟待解决的问题。

## 他山之石

### 美国罚息规定 不能超过本金

扬州大学法学院副教授陈承堂表示，其他国家收取违约金不是无限制的，收取违约金的次数和金额都有一定限制，而且

这个金额非常小。据陈教授介绍，在美国，美联储规定发卡机构除特殊情况外不得收取超过25美元的滞纳罚款，在6个月内第

二次缴纳的罚款不得超过35美元。重要的是，银行罚款不得超过持卡人拖欠金额。

据央视《每周质量报告》